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凤山街道办）一期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监理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J14110020210815001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吕梁市

一、招标条件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凤山街道办）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监理项目，已由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凤山街道办）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吕审批投资发[2021]7号）及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凤山街道办）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吕审批投资发〔2021〕41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由上级补助资金和市财政筹措解决，招标人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吕梁市城区凤山街道办将改造共计35个小区109栋楼，将24个老旧小区分为4个片区进行连片打造，以及11个小区进行独立改造。总用地面积24.59万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42.02万平方米。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

吕梁市老旧小区综合改造（离石区凤山街道办）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监理项目服务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2.3 总投资：19083.79万元。

2.4 建设地址：项目位于吕梁市离石区凤山街道办所属区域内，分别位于久安路、新华街、长治路、和平街、兴盛路、滨河北西路、吉祥路、团结路、龙凤北大街。

2.5 服务周期：委托之日起至颁发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止（包括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1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任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 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总监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1年08月16日17时00分至2021年08月23日17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9月10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1年09月10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吕梁市政务服务中心）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签到、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凤南大街45号

联系人：闫志翔、冯德、樊潇潇

联系电话：0358-3398062、15035376578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西路泰和商场A座17层

联系人：李旭斌、赵丽平、张军校

电话：0358-8495128、1853580632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丽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